

证券代码：603003

证券简称：龙宇燃油

公告编号：2018-101

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调整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11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》，同意拟调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为全部注销，以调整公司注册资本，提升每股收益水平。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13日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》（以下简称“回购方案”），并且，2018年6月29日召开的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延期的议案》，同意将回购方案中的回购期限调整为自2017年12月13日起至2018年12月12日止。

按照原回购方案，公司拟将回购股份中不超过5000万元（按回购价格计算）的股份作为公司后期员工持股计划之标的，其余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。

基于对公司可持续发展和价值增长的考虑，为了进一步提升每股收益水平，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，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公司拟对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如下调整：

“回购股份的用途：

“回购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，以调整公司注册资本，提升每股收益水平。”

回购方案中的其他内容不变。

本事项尚需提交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11月20日